

类别标识：B类

舟山市公安局文件

舟公提函〔2023〕5号

签发人：於石头

舟山市公安局关于对市政协八届二次会议 第 82221 号提案的复函

毛凯委员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优化城市道路交通标线划设并加强管理的建议》收悉。现将提案中涉及的有关问题答复如下：

道路交通标线设施是交通秩序管理工作的基础，也是交通法规、交通组织和交通规则的具体展现。交通标线设置的规范水平，直观反映出城市管理能力和城市文明品质。针对建议中提到的一些道路标线问题，我局交警部门组织排查，结合流量流向、信号灯控制方案、信号灯“绿波”方案等，组织落实标线规整。

一、已落实标线优化的项目。海天大道及沿线支路：①海天

大道沿线相交的浙大路南口北口、高云路北口、港岛路北口、海力生路南口完善了导流线设置；②新桥路东口 2 个左转车道分别施划掉头、禁止掉头标线，并配套标志指示；③调整海天大道长升路至临长路标线设为四条车道，优化长升路往海天大道南北进口、往定沈路北进口，临长路往海天大道北进口的车道渠化设置；④调整港岛路北进口渠化标线，原“左、左、直、直”设置已调整为“左、直左、直、直”，以满足茶山大桥通车后的流量流向需求。⑤优化定沈路舟山中学南门路段车道标线，增加 1 条车道。以上优化提升方案，均通过我市各类媒体进行宣传，介绍讲解标线调整后的通行规则。

二、正在推进标线优化的项目。行政中心北大楼南通道与体育路相交，通道口距离北端翁山路路口约 130 米。根据原体育路规划设计方案，为减少路段交通冲突，提高体育路通行的安畅效能，该通道路口实行“右进右出”交通组织，该段体育路按路段设置。根据您的建议并结合实际情况，我局交警部门已邀请规划设计单位制定优化提升方案。**初步方案为：将北大楼南通道与体育路相交口按照路口设计，改造基础设施，配套路口交通标志标线。**该项目将由新城城管中心负责建设，计划于 6 月份完成。

三、维持现状标线设置的情况。金岛路南口、港岛路南口已设置了导向线。因千岛路路口、天吴道南口均设置了左转待转区，故不再设置导向线。临长路南口两个左转车道为可变车道，若再

设置路口引导线极易产生误解，故不宜设置。

四、下步相关工作重点。道路交通标线涉及规划建设、运维优化等环节。下步，我局将会同相关部门重点抓好以下几方面工作：

（一）加强标志标线方案论证。市住建部门督促建设部门及建设主体在方案阶段，对相关标线标志设置的规范性、合理性、必要性进行严格论证，通过前期现场调研，中期专题对接，后期方案评审等形式，在方案阶段全程对接我局交警部门，综合道路功能，严格落实我局交警部门的相关规定及要求，确保道路标志标线的科学合理性。

（二）加强标线划设精细管理。市住建部门督促建设部门及建设主体加强施工阶段监督，标线划设现场放样后邀请交警部门、设计单位现场会商确认。道路竣工阶段，邀请我局交警部门对标志线的施工质量，设计符合性进行现场验收，按照交警部门意见落实整改，确保标志线在使用功能上符合交通管理标准。

（三）加强运行阶段标线调优。我局交警部门将结合流量流向变化、信号灯控制方案调整、交通违法治理，以交通标志、标线等最小管理要素为重点，排查不规范、不合理的标线设置问题，借助城市道路“微改造、精提升”联席会议机制，推进属地落实改善。对标志标线调整的道路，及时宣传或发布通告，对违反交通标志标线的典型交通违法、交通事故，开展现场教育、宣传警

示，解读标线通行规则

感谢您对公安工作的关心和支持！

舟山市公安局

2023年5月26日

（联系人：李志斌，联系电话：13758007673）

抄送：市政协提案委、市府办、市住建局。